

第 8120 號公告

證券及期貨條例 (第 571 章)
(‘該條例’)

**指明根據該條例第 V 部及《證券及期貨 (發牌及註冊) (資料) 規則》(第 571S 章)
提交的電子牌照表格的公告**

茲公告，依據該條例第 402 條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（‘證監會’）指明由 2022 年 1 月 3 日起，登載於證監會網站及透過 WINGS (<http://wings.sfc.hk>) 存取的電子表格，將取代就相同目的而指明的有關表格的所有過往版本，及用作根據上述條文及規則提交牌照申請、通知及周年申報表予證監會。

2021 年 12 月 31 日

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
副行政總裁兼中介機構部執行董事
梁鳳儀